

“蒙速办·一次办” 办事指南

主题基本信息						
主题编码		主题名称	我要开废品回收店	服务对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	
行政区划	东河区	牵头单位	东河区市监局	联办机构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民族事务管理部门、综合执法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公安部门、税务部门、消防救援机构	
办理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网上办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窗口办理	办理地址	北梁创业就业实训基地3号楼第三层			
乘车路线	乘36路至人力资本产业园下车	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网办地址		
承诺时限(工作日)	即办件	是否收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网上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支持预约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支持物流快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线下跑动次数	<input type="checkbox"/>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线下跑多次原因和环节		
咨询方式	电话咨询：0472-2626301		监督方式	电话监督：0472-2626325		
办理流程信息						
办理流程	主题内相关事项全部为可容缺受理的并联审批流程（详见流程图）					
申报须知	<p>线上提交扫描材料应当清晰，线下纸质材料应当符合形式标准；涉及污染物总量指标的提交总量确认书；涉及自然保护区的提交保护区管理机构意见；涉及大气项目，提交主流网站公示截图；涉及未批先建的项目提交环境监察部门处理意见。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应当向场所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消防救援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实际办理情况以本级消防救援机构为准。税务登记：无需纸质资料，需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申请。（需手机下载电子税务局app完成实名认证，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电子税务局：https://etax.neimenggu.chinatax.gov.cn）</p>					
申请材料信息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出具部门	材料类型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纸质材料份数
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1
申请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自备	—	复印件	纸质	必要	1
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1
2寸照片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1
环境影响报告	申请人自备	—	原件、复印件	纸质、电子	必要	0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出具部门	材料类型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纸质材料份数
环评审批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污染物总量确认书或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意见或大气项目主流网站公示截图或未批先建的项目提交环境监察部门处理意见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彩色近景图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经制作单位盖章、民委蒙文审核盖章的彩色高清实景效果图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翻译审核内容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电子版	必要	0
户外广告牌匾审批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广告牌匾蒙汉文并用审核表	申请人自备	—	原件	纸质	必要	0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营业执照	见内蒙古政务服务网					

我要开废品收购站流程图

